

# 中共柞水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柞法治办发〔2022〕7号

## 中共柞水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柞水县行政复议体制改革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党委、政府，乾佑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县委各工作机关，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各人民团体，中省市驻柞各单位：

现将《柞水县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柞水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2月28日

办公室

631026002411

# 柞水县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实施方案

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构建科学统一的行政复议体制，根据《中共商洛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关于印发〈商洛市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商法委发〔2021〕3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的重要指示，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总体部署和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的目标任务，以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改革与法治相衔接、坚持优化协同高效为原则，建立健全规范、高效、便民的行政复议工作机制，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公正高效的制度优势和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切实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为柞水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 二、主要任务

全县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注重相关改革措施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县政府对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承担主体责任，主要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要加大组织协调力度，确保改革任务要求落到实处。

### （一）整合行政复议职责

自2022年1月1日起，除实行国家垂直领导的行政机

关、税务和国家安全机关外，全县行政复议职责集中至县政府，政府工作部门不再行使行政复议职责。县政府管辖其派出机关、部门及其派出机构、下一级政府以及有关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案件。

改革后，县政府设立行政复议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司法局。县司法局为行政复议机构，以县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名义开展工作。

2021年12月31日前，政府工作部门已经受理的行政复议案件，由该部门继续办理至终结。2022年1月1日后，政府部门收到行政复议申请，应告知申请人向同级政府申请；申请人通过邮寄等方式提交行政复议申请的，部门在收到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将申请转送至同级政府。行政机关作出影响当事人权利义务的行政行为时，应按照本方案管辖规定告知当事人正确的行政复议救济途径。

## （二）强化部门协作配合

县政府负责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的统筹协调工作，组织相关部门扎实有序推进改革实施。2021年10月底前，由县司法局牵头，县委组织部、县委编办等部门参与组成联合调研组，对全县行政复议案件办理和人员配备情况进行调研。按照“编随事走，人随编走”的原则，由县委编办商县司法局提出职责调整、机构设置、编制划转的意见，认真抓好落实，2021年11月15日前，由县委组织部牵头，县人社局、县司法局配合做好有关人员划转；由县事务局负责做好行政复议有关办公场所的调剂；由县财政局负责落实行政复议工作经费；其他相关部门积极配合做好职责调整、人员划转、业务

交接等工作。

### （三）完善配套工作机制

加强行政复议工作规范化建设，建立科学通畅、公开透明、便民利民、监督有力、指导精准、宣传有效的工作流程。

成立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建立政府主导，相关政府部门、专家学者等参与的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为重大、疑难、复杂案件提供专业咨询意见，提高行政复议的权威性和公信力。

推动行政复议信息化建设，按照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的要求，通过全国行政复议工作平台推动实现行政复议案件网上申请、办理、审批、送达，落实行政复议决定书网上公开制度，增强工作透明度，提高群众满意度。

### （四）加强行政复议保障

按照“事编匹配、优化节约、按需调剂”的原则，合理调配编制资源，可在同级行政编制或政法专项编制总量内调剂解决。确保本级人民政府行政复议机构人员配备与改革后的工作实际相适应。要加强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初次从事行政复议的人员应当通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取得法律职业资格。每个行政复议案件至少由2名行政复议人员办理，必要时应为专职行政复议人员配备辅助人员承担事务性工作，提升工作质效。加强对行政复议人员的培训、考核和管理，不断提高行政复议队伍的政治素质和专业化水平。

县委、政府支持和保障本级政府行政复议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将行政复议工作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加快推进行政复议工作场所标准化建设；行政复议机构

要按照便民原则，设立符合办案需要的接待、听证、调解、会议、档案室等业务用房，配齐摄像机、执法记录仪、便携式计算机、打印机等办案设备，为调查核实证据、出庭应诉等工作提供办案车辆等保障。

#### （五）强化行政复议监督功能

县政府要充分发挥行政复议监督功能，建立健全行政复议倒逼依法行政、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监督机制，加大对违法或不当行政行为的纠正力度，加强对行政行为所依据规定的审查，及时纠正违反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侵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的规定。

县司法局每年要向本级党委和政府报告行政复议工作情况，同时向下一级政府和本级政府部门通报。办理本级政府部门为被申请人的案件，应将行政复议决定抄告其上级主管部门。县政府行政复议机构有针对性地加强对本来级部门工作的指导监督，不断提高部门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如果需要追究有关人员违纪违法责任的，应及时通报同级纪检监察机关。

县政府要加强对行政复议决定执行及行政复议意见书、建议书执行情况的监督，对不全面履行行政复议决定或不落实行政复议意见书、建议书的，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要将行政复议工作开展情况作为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标，按照《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对工作推进不力、存在问题较多的，及时进行约谈、责令整改、通报批评。

县委、政府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

重大问题的决定》要求，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坚决排除对行政复议的干预，防止和克服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纪检监察机关要加强对同级政府行政复议机构及其工作人员行使权力的监督，保证行政复议权在法治轨道上公正有效的行使。

###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是我县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内容，各部门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落实任务责任，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努力完成行政复议体制改革任务。

（二）严明工作纪律。在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期间，要严格执行各项纪律，做到政令畅通，不允许搞变通、拖延改革、干扰改革。要妥善做好职责交接，确保改革期间履行法定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职责无缝衔接。

（三）加强宣传引导。县政府行政复议机构要切实做好改革的宣传工作，主动公开行政复议机构名称、地址、电话、工作指南等信息，做好政策解读，使群众广泛知悉行政复议体制变化，正确引导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行政复议维护合法权益。

（四）按时完成改革任务。县依法治县办要按照省、市有关要求，细化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分工、有序组织实施，确保改革任务如期完成。

---

抄送：中共商洛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柞水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2月28日印发